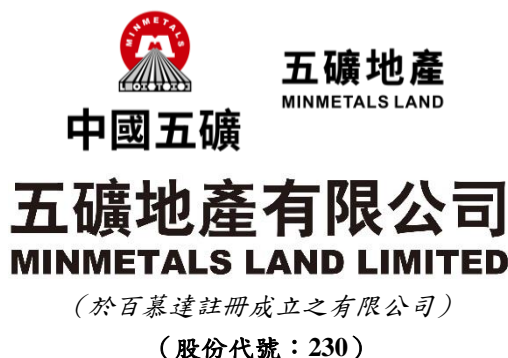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採納新公司標誌

五礦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起，本公司已採納如下所示之新公司標誌：



採納新標誌不會影響本公司現有股東的任何權利。所有印有舊標誌的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是該等本公司股份的所有權的有效憑證，可繼續用作買賣、交收、註冊及交付。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現有股票作出免費更換印有本公司新標誌的新股票安排。

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起，本公司將予發行的股票會印有本公司之新標誌。

承董事會命
五礦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何劍波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即主席兼執行董事何劍波先生、執行董事劉波先生、陳興武先生及楊尚平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小麗女士及黃國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中麟先生、羅范椒芬女士及王秀麗教授。